**中共巨鹿县委党史研究室2022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单位名称:中共巨鹿县委党史研究 (公章) 单位负责人: 陈云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 **三级指标** | | |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指标名称** | | **指标解释说明** | |
| **自评总分** | | | | | | | | | 95.75 |
| 投入（10） | |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5分） | 职责明确 （1分） | |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 | 符合（1）；  不符合（0）。 | | 1 |
| 活动合规性（2分） | |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部门活动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 |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 | 2 |
| 活动合理性（2分） | |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 |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 | 2 |
| 预算配置情况(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1分） |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 | 1.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15%的，得0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 | 1 |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2分） |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1.“三公经费”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在-5%-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三公经费”变动率）－“三公经费”变动率]/[max（“三公经费”变动率）－min（“三公经费”变动率）]×该指标分值。 | | 2 |
| 重点支出安排率（2分） |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 1.重点支出安排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重点支出安排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重点支出安排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重点支出安排率-min（重点支出安排率）]/[max（重点支出安排率）－min（重点支出安排率）]×该指标分值。 | | 2 |
| 过程(45分) | | 预算执行情况(25分) | 预算完成率（5分） |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 |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 | 4.89 |
| 预算调整率（3分） |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 |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分值。 | | 2 |
| 支付进度率（5分） | | 部门年度支付数与年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年度支付数/年度任务数）×100%。 | | 按年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打分。得分=年度支付数/年度任务数×该指标分值。 | | 4.86 |
| 结转结余率（4分） |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 | 1.结转结余率等于0的，得满分；  2.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结转结余率在0-5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 | 4 |
| 公用经费控制率（4分） |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 1.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05%的，得0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在100%-10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 | 4 |
|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 | 1.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90%的，0分；  3.政府采购执行率在90%-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 | 4 |
| 预算管理情况  （15） | 资金使用合规性（8分） |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情况；  6.不存在挤占情况；  7.不存在挪用情况；  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 | 全部符合（8）；  符合其中七项（6）；  符合其中六项（4）；  符合其中五项（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 | | 8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分） |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公开预决算信息；  2.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 全部符合（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 | 3 |
| 基础信息完善性（4分） |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 | 符合全部四项（4）；  符合其中三项（2）；  符合其中两项（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 | 4 |
| 资产管理情况（5分） | 资产管理完整性（2分） |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资产保存完整；  2.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帐实相符；  3.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 符合全部三项（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1）；  符合零项（0）。 | | 2 |
|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 |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 1.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在85%-9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max（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该指标分值。 | | 3 |
| 产出(25分) | | 职责履行情况（25） | 履职完成情况（10分） | | 根据年度主要任务分解表的具体任务，逐项评价任务量化指标完成情况、实施效果和责任制建立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评价要点： 1.每项任务是否已制定了明确、具体、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2.每项任务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是全部完成、基本完成、未完成，还是未实施； 3.每项任务实施效果情况，是优秀、良好、一般，还是无效果； 4.每项任务是否建立了目标责任制，是否落实到具体部门和人员负责。 | |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 | | 8 |
|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15） | |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 | 1.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99%的，得0分；  3.项目质量达标率在99%-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 | 14 |
| 效果（20分） | | 履职效益情况  （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通过履行职责和预算安排支出项目的实施，对我市带来的经济影响。  评价要点： 1.通过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改革，促进了企事业单位效益增长情况；  2.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促进了行业生产能力增长，从而带动行业经济效益增长； 3.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劳动效率，节约成本费用； 4.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降低了损耗，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益； 5.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完善了突发情况的监测预警，保障了生产安全，降低了生产损失。 | |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经济效益。 | | 5 |
| 社会效益（5分） | |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评价要点： 1.通过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的改革，促进了企事业单位可持续发展，带动就业增长情况；  2.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是否明显促进了行业精神文明建设； 3.通过部门履职是否明显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满足了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与文化生活需求； 4.通过预算项目的实施，是否提高了劳动生产率，降低了劳动强度，促进了劳动人民的身心健康； 5.通过部门履职行业形象是否得到了大大提升了，增强了部门影响力。 | |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社会效益。 | | 5 |
| 生态效益（5分） | |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评价要点： 1.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新技术的应用和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2.通过履职有效地控制虚假、伪劣、霉变等劣质产品进入市场，影响了人民生活质量，净化地市场环境； 3.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是否达到减少污染物排放； 4.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周围环境得到了整治，面貌得到了改善。 | |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生态效益。 | | 5 |
| 服务对象满意度（5） | | 通过对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调查，反映和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的满意度。 | |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 | 5 |

**中共巨鹿县委党史研究室**

**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和部门组织架构**

中共巨鹿县委党史研究室（简称县委党研室）为县委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主要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党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县委的决策部署。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国共产党巨鹿县委员会党史研究室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一）主要职责是**：

1、根据中央和省委、市委党史部门的部署，组织开展党史资料的征集、编纂和研究工作。

2、负责党史资料、党史图书的整理、归档、管理和开发利用。

3、负责本县有关党的历史和革命斗争史的资料征集、编纂、研究工作。

4、推动党史成果的转化，向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进行党史、革命传统教育。

5、配合有关部门对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

6、负责对编写、使用、出售的党史书籍、刊物及党史题材的文艺作品进行审查、鉴定，协助审查党史、革命英烈的展览、纪念馆陈列等。

7、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开展党史专题研究，完成中央和省委、市委党史部门布置的党史资料征编、研究任务。

8、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中共巨鹿县委党史研究室党组织紧紧围绕党的基本路线，结合工作任务和特点，加强党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加强党内监督，坚持从严治党，充分发挥党的思想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服务党的事业发展。

（二）机构设置

中共巨鹿县委党史研究室设置情况：

|  |  |
| --- | --- |
| 部门名称 | 主要职责 |
| 办公室 | 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请销假管理，日常办公电话接听、上传下达，组、宣、纪、办等各部委的文件领取和报送，《中共河北年鉴》报送任务、《邢台市执政实录(巨鹿篇)》报送任务、《党史博采》征订工作等。 |
| 综合部 | 负责单位内部的综合协调、文秘和对外联系工作；掌握党史工作动态，提供有关工作信息；负责工作规划制订、机要档案工作；负责会议、调研、宣传、保卫、财务、后勤服务；负责单位干部人事和老干部工作；组织开展党史资料的征集、编纂和研究工作；负责党史资料、党史图书的整理、归档、管理和开发利用；负责本县有关党的历史和革命斗争史的资料征集、编纂、研究工作；推动党史成果的转化，向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进行党史、革命传统教育；配合有关部门对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负责对编写、使用、出售的党史书籍、刊物及党史题材的文艺作品进行审查、鉴定，协助审查党史、革命英烈的展览、纪念馆陈列等。 |

**（三）部门履职总体目标**

县委党史研究室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大局为重点，坚持以史鉴今、资政育人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积极发挥党史工作的资政作用，以建设“邢东强县、活力古郡”为总体目标，努力做好新形势下党史工作。

准确记载和反映巨鹿县党的历史。完成好县委及上级党史部门安排下达的专题研究课题和其它相关工作。全力搜集、挖掘、整理党史资料，妥善保存党的历史财富。

配合中央和省委、市委党史专项课题研究的安排部署，积极做好我县重大党史课题的研究工作。

开展好党在各个时期各个阶段的专题研究，加大重大党史事件、重要党史人物资料的征集工作力度，深入挖掘、征集、研究党和国家领导人在我县的资料。

组织老干部撰写回忆录及有关回忆文章，特别是口述资料的征集工作。把党的历史记录好、编写好、传承好。

**（四）2022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2022年党史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服务大局为重点，坚持以史鉴今、资政育人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以建设“邢东强县、活力古郡”为总体目标，努力做好新形势下党史工作。

深化党史研究，准确记载和反映巨鹿县的历史。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完成好县委及上级党史部门安排下达的专题研究课题和其它相关工作。深化党史研究，准确记载和反映巨鹿县党的历史。全力搜集、挖掘、整理党史资料，妥善保存党的历史财富。

配合中央和省委、市委党史专项课题研究的安排部署，积极做好我县重大党史课题的研究工作。

搜集整理报送《中共河北年鉴(2022)》巨鹿县委2021年度在全国、全省受到表彰或宣传推广的典型经验。

搜集并整理报送《邢台市执政实录(巨鹿篇)》巨鹿县委2021年度工作概况、领导班子情况及在全国、全省受到表彰或宣传推广的典型经验。

开展好党在各个时期各个阶段的专题研究，重点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党史资料。

全面开展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史资料的征集工作，加大重大党史事件、重要党史人物资料的征集工作力度，深入挖掘、征集、研究党和国家领导人在我县的资料。

继续做好社会主义时期地方党史人物资料征集梳理工作，组织老干部撰写回忆录及有关回忆文章，特别是口述资料的征集工作。把党的历史记录好、编写好、传承好。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发挥党史工作的资政作用。

围绕县委、县政府脱贫攻坚、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乡村振兴、经济转型发展、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民生改善、美丽古郡建设等中心工作以及深化改革领域，开展资政研究，形成研究成果，提供有前瞻性、战略性和针对性的建议。

组织好党史宣教活动，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素质。结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在全县广泛深入开展党史宣传教育活动。

根据我县实际，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深入持久开展。充分发挥党史资源优势，利用党史重大事件、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对党员干部和群众进行党的历史知识、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教育。

完成好《党史博采》征订工作。《党史博采》是宣传党史工作的阵地和平台，深入到机关、乡镇、企事业单位、学校切实做好宣传征订工作。

结合党史重大纪念活动，扩大党史宣传教育成果。以清明、七•一、国庆等重大节日和重要党史事件和人物纪念日为契机，扩大党史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在清明节、七·一和国庆期间分别联合组织部、宣传部、县直工委、团委、党校等部门，组成“党史宣讲团”，到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等进行巡回宣讲。

七一前夕以党史知识竞赛和演讲比赛的形式，加大对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和青少年的党史宣传教育。

**（五）预算资金安排及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度县级预算安排资金56.614万元，实际支出56.614万元，结余0万元。

**二、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整体绩效实现情况**

**1、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一是**加强管理制度建设，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提升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三是**推进绩效跟踪监督工作，在做好前期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后期开展评价的同时，还注重项目实施中期监督工作，主要体现在制度动态管理、资金使用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上。

**2、工作履行活动完成情况：**

配合中央和省委、坚持以史鉴今、资政育人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以建设“邢东强县、活力古郡”为总体目标，努力做好新形势下党史工作。

按照省委党史专项课题研究的安排部署，积极做好我县重大党史课题的研究工作。

开展好党在各个时期各个阶段的专题研究，重点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党史资料。

全面开展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史资料的征集工作，加大重大党史事件、重要党史人物资料的征集工作力度，深入挖掘、征集、研究党和国家领导人在我县的资料。

继续做好社会主义时期地方党史人物资料征集梳理工作，组织老干部撰写回忆录及有关回忆文章，特别是口述资料的征集工作。把党的历史记录好、编写好、传承好。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发挥党史工作的资政作用。

围绕县委、县政府脱贫攻坚、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乡村振兴、经济转型发展、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民生改善、美丽古郡建设等中心工作以及深化改革领域，开展资政研究，形成研究成果，提供有前瞻性、战略性和针对性的建议。

深化党史研究，准确记载和反映巨鹿县的历史。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完成好县委及上级党史部门安排下达的专题研究课题和其它相关工作。深化党史研究，准确记载和反映巨鹿县党的历史。全力搜集、挖掘、整理党史资料，妥善保存党的历史财富。

组织好党史宣教活动，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素质。结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全县广泛深入开展党史宣传教育活动。

配合市委宣传部完成我县历史事件专访工作。回顾历史，我室根据市委宣传部工作安排积极配合市电视台完成，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巨鹿县英雄人物事迹资料专访任务，并在邢台发布、巨鹿发布等新媒体刊登英雄事迹专题文章。

结合党史重大纪念活动，扩大党史宣做好社会主义时期地方党史人物资料征集梳理工作，组织老干部撰写回忆录及有关回忆文章。

研究分析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面临的新情况，认真总结历史上加强执政能力建设的经验教训，围绕党委中心工作，借鉴历史经验，研究重大现实问题，既为县委决策服务，又为修史存史奠定基础传教育成果。以清明、七•一、国庆等重大节日和重要党史事件和人物纪念日为契机，扩大党史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三、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重点党史课题研究及党史重大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83002中国共产党巨鹿县委员会党史研究室**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529218E51891PQDN2V | | **项目名称** | 重点党史课题研究及党史重大专项经费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6.00 | **其中：财政资金** | 6.00 | **其他资金** |  |
| 征集中共我县历史上的重要人物资料并进行综合研究，完成部分传稿，完成内部刊物编辑和印发，2021年重点党史课题研究、党史重大专项工作经费6万元。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25.00 | | 50.00 | 75.00 | 100.00 | |
| **绩效目标** | 1、征集中共我县历史上的重要人物资料并进行综合研究  2、完成部分传稿，完成内部刊物编辑和印发3、加强我县党史研究工作进一步发展。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上报建议、意见数量（条） | 上报建议、意见数量 | ≥50条 | 中共邢台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全市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邢办发[2018]19号文件 |
| 质量指标 | 优良性 | 编发刊物的优良比 | =100% | 中共邢台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全市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邢办发[2018]19号文件 |
| 时效指标 | 完成率 |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项目在所有立项项目中的比例（百分比） | =100% | 中共邢台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全市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邢办发[2018]19号文件 |
| 成本指标 | 需要投入的成本（万元） | 重点党史课题征编印报送、打印复印、电脑耗材、内部刊物编辑和印发。 | =6.00万元 | 中共邢台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全市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邢办发[2018]19号文件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长期使用性 |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党史建设的需求。 | ≥95% | 中共邢台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全市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邢办发[2018]19号文件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正确 | 资助项目不出现上级通报的意识形态重大问题（个） | ≥10个 | 中共邢台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全市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邢办发[2018]19号文件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 | 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100% | 中共邢台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全市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邢办发[2018]19号文件 |

**四、存在问题、采取的纠偏措施及改进绩效管理建议**

2022年在预算执行过程期间，经费支出不能及时按照财政安排支出。在2022年我单位将把握全局，充分考虑所有经费支出的可行性，做到及时有效按照进度安排支出资金。

**五、采取的纠偏措施及改进绩效管理建议：无。**

中共巨鹿县委党史研究室

2023年3月17日